

证券代码：300266

证券简称：兴源环境

公告编号：2020-076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6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6月2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建雄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2019年12月9日、2019年12月25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19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由于部分建设项目已完成资金筹措,原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用于绿色项目建设的前提条件发生变化,公司拟将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调整为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由“拟用于绿色项目建设及补充流动资金”调整为“偿还公司债务,补充营运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7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李建雄、张明贵、杨芳、方强、盛子夏、王宇航、李丹、汪光宇、路加

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29 日